

# 淮 安 市 自 然 资 源 和 规 划 局 规 划 条 件

项目编号：淮自然资条字[2020]第 5-30 号

日期：2020年6月3日



建设项目名称 G233 东侧全峰快递北侧地块		建设单位名称 淮安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园发展服务中心		本规划条件有效期为两年，至 2022 年 6 月 2 日止。规划条件附图项目编号为淮自然资条字[2020]第 5-30 号。							
序号	规划条件	内 容		序号	规划条件	内 容					
1	用地性质	物流仓储用地		5	道路交通	结合周围城市道路合理组织内外交通流线。					
2	项目位置	G233 东侧东侧、全峰快递北侧	地块编码	6	管 线	做好各种管线综合规划，确保地下敷设，地块内雨水排放采用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处理方式。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度，污水经无害化处理后与雨水分别排入城市管网。					
	四 至	东至用地地界、南至用地地界、西至 G233 快速路控制线的绿化带、北至用地地界。（详见红线图）									
3	用地面积	可出让范围面积为 13703 平方米。		7	市政基础设施及地下空间开发	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和生产需要配置厕所、配电房等必要的公用配套设施。					
	容积率	大于 1.0，小于 3.0。									
	建筑密度	大于 40%，小于 45%。		8	公共服务设施	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和生产生活需要合理布置。					
	建筑高度	≤40 米。									
	绿地率	大于 15%，小于 20%。		9	景观要求	应做到整体协调富于特色，应体现现代企业形象。围墙的高度、色彩、材质、造型应按园区规划统一要求建设。绿色建筑等级建议按不低于二星级标准实施。					
	出入口方位	西。									
停 车	按小汽车 0.5 车位 / 1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非机动车 0.4 车位 / 职工以上标准配置。		10	其他要求	1.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等辅助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7%。 2. 严禁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3. 厂房排列有序、色彩明亮，重视厂区绿化，沿路设置防护绿带 4. 装配式建筑设置比例按照市政府办文件执行。（淮政办传[2017]49 号）						
4	建筑退让	退让城市“五线”					拟建建筑退让西侧 G233 快速路控制线不得小于 20 米（含 15 米绿化带），同时须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 年版）等规范要求。	11	主要报审材料	1. 1:500 的总平面规划图（需以现状地形图作为总平面规划的底图，并含规划用地以外 50 米范围内现状情况） 2. 1:100 或 1:200 建筑单体的平、立、剖面图 3. 设计说明书（含经济技术指标） 4. 规划全貌透视效果图及主要建筑单体透视效果图 5. 沿周边主要道路的立面图 6. 电子文件（DOC、DWG 文件） 7. 凡本规划条件未做具体规定的应满足国家、省、市现行有关法规、规范文件的要求。	
		退让用地边界					拟建建筑退让东侧、南侧和北侧地界须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 年版）》等规范要求。				
	其他	满足《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1 版）及消防、人防、抗震、环保、安监等要求。									
备注		1. 设计单位须按本条件进行方案设计，申报一式三份材料报批。 2. 图示尺寸与实地尺寸不一致产生的后果由申报单位负责。									